

## ◎人生感悟

## 辽阔梦境

七月半,阳光火一样流向大地,柏油路面被烤得滚烫,气流缓缓飘浮,灌满北方大地的每一个角落。叶子在树梢一动不动,大黄狗躲在树冠阴影下长长地吐着舌头。一瓶冰凉的汽水灌下去,燥热瞬间顺着毛孔四处逃窜,那是一份来自七月的冰凉,泡着五月的山茶和六月的柠檬。

在这份冰凉里,不禁怀念起锡林郭勒大草原。我去的时候是五月末,草原还没有大面积返青,远远看去是一块巨大的绿色调色盘。那绿是有层次的,从脚下开始,深芽绿、浅草绿、荷茎绿、织锦灰交错排开,迤迤绵绵,令人神往。

那是一片被神亲吻过的土地,就连阳光也不愿距离锡林郭勒草原太远,将它带着湿意的祝福降落在每一片草叶上,让草原中心的河流黯然失色,让远处的山峦自惭形秽,让一切不平坦、不光明、不坦荡的东西都四散奔逃。我是被神庇佑过的孩子,问心无愧地站在草原之上,以一腔感恩之心面对大地,面对成群的牛羊,面对无限的宽广。

五月末,锡林郭勒的风还很凉爽,我几乎一整天都在旅途奔波中度过,不忙的间隙里,最喜欢做的事情就是透过车窗看草原。风景大多数时候是一成不变的,只有天上的流云和路边的标志表明我正在经过不同的地段。偶尔出现的牛羊也能叫我欣喜若狂,看着它们悠闲吃草的模样就觉得内心充盈着满足感,让我忍不住生出岁月静好、世事漫长的感叹来。

那几天大多数时候都是阴天,偶有的晴天也一定伴随着力道强劲的风,风从远处将青草的气息裹挟而来,狠狠灌进我的鼻腔里,撞了我一个满怀。阴雨绵绵的天气里,最适合一个人静默,默默无语,撑一把伞站在雨幕中央,静听雨滴落在伞布上的声音,仿佛音节敲击,一下一下落进心里去,只消几个来回就将草野、长河、熏风统统装进了胸膛。

同行者中有一人向来不善言辞,腼腆而少语,那一日不知为何也主动唱起了歌,一首《牧人》被他演绎得如泣如诉。一车人皆默然无语,靠坐在椅背上听他宽厚嗓音里的辛酸和不易。我第一次听到这首歌,只听了一遍那种悠扬的旋律就深深印在了脑海里,此后一直挥之不去。

从锡林郭勒盟回来后又特地找了这首歌的其他版本来听,但少了特定的环境和独有的气氛,总是找不到初听时的感觉。我想,人生犹如漫漫长夜,一路总有灯火相伴,然而总恍若梦境,浮浮沉沉不知真假,梦醒后再想找回梦里情景,犹如水中探月一样困难,这就使初听《牧

人》这首歌成为我这一生都不可能再复制的经历。同伴的嗓音里满是沧桑,仿佛他就是那个一生放牧,起早贪黑的牧人,风里来雨里去,在马背上度过了他最年轻的岁月。

那天我并没有喝酒,喉咙却始终火辣辣的,仿佛被烈性酒灼烧过一般喘不上气来。草原不断从我身旁远去,牧人的岁月不断从我身旁远去,歌声也不断从我身旁远去,我不禁想起在我少有的经历中,也有那么一次,一群人围着篝火唱啊跳啊,叫不上名字的蒙古长调响彻了夜空,就如这首《牧人》一样,叫人心神震颤。原来人类的悲喜都是相通的,我明明身在锡林郭勒大草原,却感受到了来自阿拉善的气息,那是一脉相承的草原的味道。

从锡林郭勒回来后很久,我都沉浸在一种宏大的气氛中难以自拔,连做梦都是连绵的草原和湛蓝的天空。我梦到牧人赶着大片羊群,在千里大地上不断跋涉;我梦到蒙古族的一家五口,在晚餐后围着火炉哈哈大笑,有人弹起马头琴,粗犷的歌声随之而来,填满整个星空;我梦到背包客走过一个又一个蒙古包,最终因为爱情停留在一个姑娘的蒙古包前,从此他的镜头里不仅有了草原壮美,还有了爱情和生活……

这些东西给我很大触动,渐渐成为心中一个潜藏的理想境界:有生之年我去到了锡林郭勒大草原,我见到了真正的草原和牧人,我看到我们在莽莽草原上分立四野,我走进了真正的辽阔梦境。

文/李娜

## ◎往日情怀



## 一碗甜米酒

那年与他恋爱的时候,正值夏天,当我第一次来到他家的时候,他的母亲,给我端上了一碗红糖米酒。他笑着对我说:“我妈每年夏天都会做一点甜酒,在大暑这一天喝它,可以大补元气。”那碗甜酒,喝在心里,却甜在了心头。

大暑喝甜酒,还是我头一次听到,印象中,母亲在大暑这一天,也会为家人做一些小吃。但大多都是一些清淡的食物,远不像他的母亲,在这一天,会想着用甜酒为家人调理身体。只是让我奇怪的是,这么热的天,为什么要食用甜酒之类的补品呢?

见我有些疑问,他的母亲笑着说,那是因为,大暑节气是在梅雨季节刚过后不久的月份,此

时天气虽热,但暑主阴,人容易为暑、湿、邪所侵,甚至发病。吃了这些食物,能增强机体抗病的能力,以驱除暑、湿。在他们的家乡,每到大暑的时候,亲友之间常以荔枝、羊肉和米糟为互赠的礼品。

听她这样一说,我才明白,敢情这喝甜酒也是有学问在其中的。他的母亲是一位很和气的妇人,不仅烧得一手好菜,就连家里也被她收拾得整洁舒适。在与他恋爱的日子里,他的母亲总是想方设法地为我弄一些滋补身体的食品。随着与他结婚生子,每年的大暑,婆婆势必会将做好的甜酒给我们送来。每到这个时候,他总是笑着说:“这酒啊,可是咱们的媒人,记得当年第一次你来我家,喝的就是这碗甜酒。”我何尝不知,这酒就是我们的媒人呢?有时我也曾在想,如果不是因为婆婆极力撮合,我与他,或许也走不到今天。

婆婆做米酒会选粒大而均匀的糯米,淘洗干净放入清水淹没浸泡,夏季泡一个小时,冬季泡两个小时,泡好后捞出沥干水分,在蒸锅内铺一层纱布,放置蒸锅上,待水开锅内上气之后,将糯米均匀松散地舀入,加盖用旺火蒸一个半小时。

糯米蒸透后,倒在铺好纱布的洗菜篮中摊开,用3倍于糯米重量的清水从糯米上淋下过滤,使淋散沥冷的糯米温度保持在30~32摄氏度。将蒸熟的糯米舀入大容器中,把酒曲碾成细粉,顺着—个方向用手均匀地加入。然后,再将米放入容器里抹平,于中心处挖1个小洞,盖上盖,放在温暖的地方发酵。

当白色的米一颗颗地胀开,甜甜的酒味飘出的时候,甜酒就做好了,这个时候,喝上一口,满嘴生香。如今又逢大暑,早在几天前,婆婆就打来了电话,她说,她已经买好了做酒的糯米,只等着做好给我们送来。听后心里一阵感动,我在想,老人在为我们做这一些的同时,我们又能够回报些什么呢?

文/朱凌

## ◎生活拼盘

## 老伴儿二三事

我跟老伴儿说:微信里也说,电视里也播,大夫也讲,你们这种三高人群,得管住嘴,迈开腿。你每天早晨起来,出去溜达溜达,晚上出去散散步。这样,比吃降压降脂药打胰岛素都管用。

听了我的,一天早上六点多,老伴儿唤我起床。我问起床干嘛?老伴儿说:你不是说让我迈开腿嘛,你跟我一起出去迈腿去!既然老伴儿要出去迈腿锻炼了,那就陪她一起去吧。

出了小区门口,来到了汽车站。正好65路公交车过来了,老伴

儿急忙拉我上车。我说:迈腿锻炼嘛,坐公交干嘛?老伴儿说:你别管,听我的,走吧走吧!坐了三站地,下车后,老伴儿就找我对过的一家菜市场。老伴儿在菜市场里转了半天,乱七八糟买了一大堆。老伴儿在前,我跟在她屁股后,手里提着七大八小的塑料袋,又到汽车站乘65路公交车回家了。

从此,我每天早晨,都陪老伴儿逛一趟菜市场,不陪她又不高兴;而我最讨厌做的事就是逛菜市场。我跟老伴儿说:你这不叫迈开腿。老伴儿问我:那叫啥?我说:叫逛菜市场,叫买菜。老伴儿却说:这叫一举两得!

那天晚上,老伴儿拨弄了一阵子手机后,突然一惊一乍地说:看看,看看我这脑子,真的是让驴踢了!又接着唠叨:我若是给她现钱,肯定是按60元给她了,我是在乎那一块钱的人吗?老了,不记事啦,这脑子真的是让驴给踢了……听老伴儿她一个劲地唠叨,我问:什么驴踢不驴踢的,到底是怎么了?老伴儿才道出了原委。原来,下午,老伴儿跟她的发小一起逛商场。老伴儿给小外孙看上了一双凉鞋,用手机扫码缴费时,手机刚好没电了。发小就替老伴儿扫码了,花去59元。晚上,老伴儿给发小转红包,就按59元给发过去了。发完后才醒悟过来:整整发60元过去不是很好嘛,干嘛非如数发59元呢?

我劝说:花她59元,还她59元,这没错呀!老伴儿说:人家肯定不这么想,肯定会说我小气!你说我是在乎那一块钱的人嘛?若我是给她现钱,肯定是按60元给她了;怎么用手机操作,一时就犯糊涂了呢?你说我这脑子还不是让驴给踢了?我又劝说:是你想多了,人家不会像你这么想。老伴儿不听我的,还要在微信里跟发小解释。我说:别解释了,越描越黑!老伴儿说:真的甭解释?我说:甭。老伴儿还是疑疑惑惑的……

老伴儿迷上了网购,京东、淘宝、快手、拼多多等购物网站都去光顾。她只上过几天“跟读班”,大字不识几箩筐,只是在手机上胡乱鼓捣,竟也能将所购之物快递过来。一回,老伴儿她看准了一条连衣裙,人家标价为98.00元,她误以为是9.80元,结果付款买了。打完款才问我:一个9一个8一个点儿再加两个零是多少钱。我诉说是98元。老伴儿一听傻眼了,即刻让我给她退单。我真的不会操作,老伴儿以为是不帮她。就去敲开邻居的门,让小媳妇帮她退单了。有好几回,刚买回来的衣服一看不合心,就要我帮她退货。我真的不会操作,就懒得理她。她就生气,动火,数落我:还能指望你帮我干个啥!有时还气自个儿没文化,哭鼻子……在她心情好的时候,我问她:你这买了退,退了再买,图个啥?不想,老伴儿她说出文绉绉的几个字:与时俱进! 文/李元岁

## ◎闲看简说

## 原本都是花样女

那时候,他是个近乎偏执的文学青年。除了上班和吃饭、睡觉,所有的时间都被胶着地吸附在一个无形的圈圈里:读书,习作,修改,投稿。整个人的心绪,都随着稿子的运程跌宕起伏,为了县市级小报上偶尔出头的豆腐块而欣喜,也为了“作品不能突破”而苦恼。

在纯文学的稿费不值一壶醋的时代里,这样疯魔的日子对于跟他一起生活的女人,简直暗无天日:她并没有指望,甚至于没有相信,能等他的稿费来贴补家用,能踏踏实实上好班,只要过日子能给自己搭把手,也就足矣。总是这样“我耕田来我织布,我挑水来我浇园”,寂寞的日子孤单得看不到尽头,未免太没有天理。多少次靠山山倒、靠水水流,她百般申诉无效,最后还得亲力亲为。

既是文学青年,少不了要以文会友。他隔三差五便邀来一众人喝酒吹牛,谈文学谈梦想,苦和乐到了极处,都可以醉得胡言乱语睡得东倒西歪。她一个人站在逼仄的厨房里,收拾着狼藉的杯盘碗碟,心里的怨念像盘子上厚厚的油垢,越抹越腻歪。忙活一晚上,竟然没得到他一句安慰……比起独自操持家务的劳累,这种几乎被直接无视的冷落,更让人失衡,怨恨,觉得自己没意义。

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,每一个来访抑或跟他交往的女性,都让她如临大敌,她本能地警觉、迁怒,拈酸泼醋,河东狮吼……他眼见着她把女人所有恶俗的品质都一条条地积累完备,唯一看不到的,是她在这一层一层的恶俗之下,包在心的那一汪苦。

终于有一天,他的“大部头”出世了。凭着它,他加入作家协会,成了一名神往多年的作家。而这个时候,他们早已经分了手。他自觉心愿已成,也厌倦了苦行僧一般呕心沥血、字雕句刻的日子。在人生这最惬意的转角处,他又找到了一个“懂得”他的女人。两个人一起烧烧小菜、喝喝小酒,家长里短郎情妾意,再琐碎的鸡毛蒜皮,也可以聊得津津乐道。节假日里开着新车双双自驾游。她小鸟一样偎依着他,温顺,乖巧,尤其令他痴迷的是她的笑,单纯、快乐。文友聚会上,他借着几分酒意抒情:好女人就像一朵花,不光开得好,还得好看水灵,还得安静喜庆。

我听到这,可真是为他那个前妻寒心。如果他当初带前妻过的,也是这种神仙眷侣般无忧无虑的生活,她也未必就是小肚鸡肠、河东狮吼的怨女。“女人如花”这话没错,可是您要想这朵花开得娇艳可人,即便保不了恒温恒湿,好歹,也得让人风调雨顺。 文/阿简